
华南农业大学

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类别/领域名称:	农业管理
类别/领域代码:	095137
牵头学院:	经济管理学院
分委会主席:	(签名)
相关学院:	
学科带头人:	(签名)
执笔人:	(签名)
审稿人:	(签名)
校稿人:	(签名)
定稿日期:	年 月 日

华南农业大学研究生院制

第一章 学科专业简介及其学位基本要求

第一部分 专业学位类别/领域概况和主要研究方向

一、农业管理领域概况

根据全国农业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秘书处《关于农业硕士专业学位领域设置调整的通知》（农业教指委[2016] 3 号），农业硕士专业学位培养领域由 15 个调整为 8 个培养领域并上报国务院学位办和教育部有关部门。2018 年开始，农业硕士按照 8 个领域开始招生。根据全国农业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秘书处《关于各培养单位报送 2025 年农业专业学位招生领域目录的通知》（农业教指委秘[2024]16 号），所有农业硕士培养单位仍按原来 8 个领域进行招生。

农业硕士农业管理领域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旨在培养适应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需要，素质、知识、能力协调发展，能够胜任各级农业管理机构相关政策制定、解释、执行，农、牧、渔、加工企业管理，以及金融机构涉农业务管理，农业科技组织管理，农业技术推广等工作的应用型高层次人才。

农业管理领域专业学位点招生分为全日制和非全日制两类：全日制学习年限为 3 年，在校学习最长年限为 5 年；非全日制学习年限为 3 年，在校学习最长年限为 5 年。同等学力或跨专业攻读全日制农业硕士农业管理领域专业学位的研究生，入学后应补修本领域本科阶段的主干课程 2 门。

目前学院已经培养了近 2000 名农业硕士，在各行各业发展顺利，有的毕业生担任了省、市领导职务，有的毕业生成为大、中企业的负责人及业务骨干。

二、主要研究方向

1. 农业经济与政策。聚焦乡村振兴与农业现代化，融合经济学、管理学与政策科学，研究农业生产要素配置、农村产业融合及数字农业政策创新。注重理论与实践结合，培养政策设计与评估能力，服务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

2. 涉农企业管理。针对农业产业链特性，研究涉农企业战略规划、供应链整

合及风险管理，结合绿色生产与数字化运营。培养懂农业、善经营的管理者，推动企业创新与乡村产业振兴。

3. 农产品营销管理。围绕农产品全链条营销，分析市场供需、品牌建设与渠道优化，应对季节性、易腐性等特性。结合电商与冷链技术，培养营销策划与执行能力，助力农产品价值提升与品牌化发展。

第二部分 硕士学位基本要求

一、应具备的基本素质

1. 学术道德

应遵守学术道德规范与研究伦理，充分尊重他人，在严格遵守知识产权的基础上借鉴和创新。

2. 专业素质

应具备良好的科学态度与团队协作精神，具有在农业管理专业领域协同创新能力和组织管理能力，具有现代发展理念和技术创新、推广能力，具备较强的调查研究与决策、组织与管理、计算机应用、口头与文字表达能力。

3. 职业精神

应树立正确的职业态度，立志于农业管理的研究和实践，自觉履行职业责任，掌握全面的职业技能，爱岗敬业，坚守优良的职业作风。

二、获本专业学位应掌握的基本知识

1. 掌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拥护党的基本路线和方针、政策；树立科学发展观，为我国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服务。

2. 掌握农业产业经济与管理领域的基础理论、专业知识和专门技能；把握农业发展的方向，熟悉国家农业产业发展、经营、推广等相关方针、政策和法规；掌握一定的人文社科知识，具有较好的人文素质修养。

3. 掌握一门外国语，基本能够阅读本领域的外文资料。

三、获本专业学位应接受的实践训练

农业管理领域专业硕士生的实践训练的时间累计不少于 6 个月。实践训练包

括校内和校外的实践教学。实践训练的主要内容包括农业调查实践、农业发展规划与设计实践、农业创业项目实践训练、农业及其关联产业的生产过程与管理实践、农业企业管理实践、沟通与谈判实践等，以及和农业管理领域相关的案例分析实践训练、研究报告撰写实践和专业论文写作的实践训练。

四、获本专业学位应具备的基本能力

应具备扎实的专业基础理论和实践应用的能力，了解国内外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历程与动态，熟悉农业管理领域的前沿知识和基本技能，具备良好的自主学习能力，不断获取理论研究和实务工作所需要的研究方法；具有较强的社会工作能力，不断发现新问题，获取新知识，掌握新方法，具有创新意识和独立承担农业经济与政策、涉农企业管理、农产品营销等理论研究和实务工作能力。同时，还应具备良好的协作精神和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能够有效组织项目的实施，解决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五、学位论文基本要求

学位论文应该是以解决农业管理领域的实践和理论问题为研究目标，基于归纳提炼的科学问题，以案例研究或实证研究形式，采用科学规范的研究过程和方法，具有不少于 12 个月工作量的科学研究论文。论文研究必须实事求是、科学严谨。研究生须认真细致地阅读相关文献并进行文献综述，进行调查以获得详实可靠的定性或定量资料，在此基础上进行整理、分析、概括，撰写出有一定新见解、新内容并符合规范要求，正文不少于 3 万字的学位论文。

第二章 培养方案

第一部分 硕士生

专业学位类别	农业硕士	类别代码	0951			
领域名称	农业管理	领域代码	095137			
学制	全日制：学制 3 年，最长学习年限：5 年					
	非全日制：学制 3 年，最长学习年限：5 年					
学分	总学分：≥31 学分					
	课程学分：≥24 学分					
	培养环节：7 学分，其中专业实践 6 学分，组会 1 学分					
一、培养目标						
培养适应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需要，素质、知识、能力协调发展，具有一定的农业专业基础知识，宽广扎实的经济学、管理学基础理论，在农业产业发展领域具有相应的创新能力、经营管理能力和独立承担农业发展领域技术推广活动的的能力，能够胜任各级农业管理机构相关政策制定、解释、执行，以及农、牧、渔、加工企业管理，金融机构涉农业务管理，农业科技组织管理，农业技术推广、农业标准化、农产品物流与电商等工作的应用型高层次人才。						
二、课程设置						
课程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中文名称	学分	开课学期	备注	
公共必修课 (8 学分)	19021000000004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2.0	秋	必修	
	19021000000002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0	春	必修	二选一
	19021000000003	自然辩证法概论	1.0	春	必修	
	15021000000001	硕士生英语	3.0	春/秋	必修	

	09031095100004	现代农业创新与乡村振兴战略	2.0	秋	农业硕士必修
专业必修课 (9 学分)	99022000000020	科研伦理与学术规范	1.0	秋	必修
	09031095100005	农业发展理论与实践	2.0	秋	必修
	09031095100006	农业政策学	2.0	春	必修
	09031095100007	农产品市场营销	2.0	秋	必修
	09031095100008	现代管理学	2.0	秋	必修
选修课 (≥7 学分)	09032095110005	现代经济学	2.0	春	选修
	09032095100002	文献综述与写作方法	2.0	秋	选修
	09032095110004	社会调查研究方法	2.0	秋	选修
	09031095100009	农村社会学	2.0	秋	选修
	09031095100010	农村发展规划	2.0	秋	选修
	09022020205011	大数据与信息分析	2.0	春	选修
	09021120301002	中级计量经济学	3.0	秋	选修

注：1.以上仅列出了本学科开出的选修课，研究生可在导师指导下选修其他学科开设的课程和研究生院提供的在线选修课；

2. 研究生院提供的在线选修课：每个研究生最多可选 1 门，多选不认定学分（若研究生院提供的在线课程为学位课，则不算多选）。

3.以同等学力或跨一级学科录取的博士（硕士）研究生，建议补修该专业硕士（本科）阶段主干课程 2 门。是否需要补修，可由导师和学院决定。

三、培养环节及时间安排

培养环节	时间安排		学分	备注
	全日制	非全日制		
1. 制定培养计划	入学 2 周内		-	
2. 开题报告	第 3 学期	第 3 学期	-	
3. 中期考核	第 4 学期	第 4 学期	-	
4. 专业实践	第 1- 5 学期	第 1- 5 学期	6	

5. 组会	第 1- 5 学期	第 1- 5 学期	1	每学期不少于 4 次
6. 学术交流	第 1- 5 学期	第 1- 5 学期		
7. 撰写文献综述或专题报告	第 3 学期	第 3 学期		
8. 同等学力或跨学科考生补修本学科主干课程	以同等学力或跨一级学科录取的研究生，至少应补修该专业本科阶段主干课程 2 门。是否需要补修，可由导师和学院决定。			

四、培养环节具体标准及考核要求

（一）开题报告

3 年制研究生在第三学期结束前完成开题，具体要求参照学校相关文件。开题报告通过后，研究生无法按原开题方案继续进行论文研究的，必须重新开题。开题报告不通过的，3 个月后方可重新申请开题。连续 3 次开题未通过者，取消学籍，终止培养。

（二）中期考核

3 年制研究生在第四学期结束前完成考核，具体要求参照学校相关文件。考核不通过者，3 个月后方可申请重新考核；第 2 次考核仍未通过的，按程序做肄业或退学处理。

（三）专业实践

专业实践环节原则上应在学校或本学院、学科的联合培养研究生基地完成，由学院会同导师统一组织和选派研究生进入实践基地，结合学位论文工作开展专业实践，完成《农业管理实地调研》实践课程。此外，专业学位研究生可在导师的安排下采取以下几种方式灵活进行：

1. 校内导师或校外专业实践指导教师结合自身所承担的科研课题尤其是应用型课题，安排研究生在校内外可开展实践训练的企事业实验室、农事训练场所进行科研或工程项目、技术岗位、管理岗位、案例模拟训练以及其它形式的专业实践训练；

2. 研究生结合本人的就业去向，经导师同意，自行联系实践单位开展实践；

3. 研究生参加校、院组织的“三下乡”活动 2 天，计 0.5 学分，此项最多可计 3 学分；

4. 研究生承担实验实践教学 4 学时，计 0.5 学分，此项最多可计 3 学分；

5. 参加中国研究生创新实践系列大赛及其他与本专业相关的学科竞赛、创新创业活动并获奖 1 次，计 0.5 分，获得校、省、国家级奖分别计 1、2、3 分，此项最多可计 3 学分。

专业实践的内容可根据不同的实践形式由校内导师和校外合作单位协商决定，但原则上必须从事本行业领域相关的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工作，以及在实践单位所从事的职业体验活动及职业素养提升等内容。

专业实践训练结束后，研究生向学院提交专业实践训练考核表，并以集中答辩方式进行汇报。

（四）组会

研究生须定期参加导师组织的组会（每学期不少于 4 次）。

（五）学术交流

参加学校或学院组织的学术活动 4 次以上，或在本领域学术会议公开报告研究成果 1 次以上；对应学术活动登记表或学术报告交流文稿，经导师审核签字后，交学院研究生教务员备案。

（六）撰写文献综述或专题报告

研究生在进行开题论证前广泛阅读研究文献，应撰写不少于 5000 字的文献综述 1 篇，经导师签字评分后，交学院备案。研究生也可以在导师指导下，就农业管理领域某一专业问题进行专题研究，撰写不少于 5000 字的专题报告 1 篇，经导师签字评分后，交学院备案。

五、科研成果要求

硕士生应在导师指导下，积极参加案例研究与开发，积极协助导师开展课题研究，鼓励研究生发表与实务相关的实践性论文和参加专业学科竞赛。

六、毕业与学位授予

在学校规定学习年限内，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内容，达到学校毕业要求，并通过毕业（学位）论文答辩，准予毕业。符合学位授予条件的，经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授予学位。最终答辩未通过者作结业处理；未达到课程学分及培养环节要求的作肄业处理。